

中国少数民族简况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大家庭

蒙古族

达斡尔族

鄂温克族

鄂伦春族

(征求意见稿)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资料室

赠阅

请批评请交换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编

中国少数民族简况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大家庭

蒙古族 达斡尔族

鄂温克族 鄂伦春族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编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编写说明	(1)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大家庭	(3)
蒙古族	(6)
达斡尔族	(26)
鄂温克族	(30)
鄂伦春族	(47)

编写说明

为了反映毛主席革命路线在民族地区的光辉胜利和党的民族政策的伟大成就，加强民族团结，促进各族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更好地推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我们编写了这套《中国少数民族简况》。部分民族地区的有关领导同志曾对初稿提出了不少宝贵意见，给我们很大帮助。本院部分工农兵学员帮助搜集了资料和参加了修改工作。

本书为了适应广大工农兵群众的需要，力求简明扼要。对带有共同性的问题，各篇互有详略，以免重复。体例不尽一致，以说明问题为原则。材料基本上截至1974年。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书中不当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全书共分十二分册。

第一分册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大家庭

蒙古族 达斡尔族 鄂温克族 鄂伦春族

第二分册 满族 朝鲜族 赫哲族

第三分册 维吾尔族 塔吉克族 乌孜别克族 塔塔尔族

第四分册 哈萨克族 柯尔克孜族 锡伯族 俄罗斯族

第五分册 回族 东乡族 土族 撒拉族 保安族 裕

固族

- 第六分册 藏族 门巴族 珞巴族
第七分册 僚僳族 羌族 普米族 怒族 独龙族
第八分册 彝族 白族 哈尼族 拉祜族 纳西族
第九分册 傣族 佤族 景颇族 布朗族 阿昌族 崩
龙族
第十分册 壮族 布依族 侗族 水族 仫佬族 毛难
族
第十一分册 苗族 瑶族 土家族 仡佬族
第十二分册 黎族 畲族 高山族 京族

中央民族学院研究室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 多民族的大家庭

我国长期以来就是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除人口最多的汉族外，还有蒙古、回、藏、维吾尔、苗、彝、壮、布依、朝鲜、满、侗、瑶、白、土家、哈尼、哈萨克、傣、黎、傈僳、佤、畲、高山、拉祜、水、东乡、纳西、景颇、柯尔克孜、土、达斡尔、仫佬、羌、布朗、撒拉、毛难、仡佬、锡伯、阿昌、普米、塔吉克、怒、乌孜别克、俄罗斯、鄂温克、崩龙、保安、裕固、京、塔塔尔、独龙、鄂伦春、赫哲、门巴、珞巴等五十多个兄弟民族。这些兄弟民族的人口约占全国总人口的8%；分布地区广大，约占全国总面积的50—60%。各民族在长期历史发展中，都逐渐形成了一定的聚居区；但民族杂居和散居的情况也很显著，全国约70%的县市都有两个以上的民族共同居住，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局面。无论在政治、经济或文化生活方面，各兄弟民族都和汉族密切地联结在一起，这是我国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各民族间相互交往，休戚与共而形成的自然现象。许多兄弟民族分布在边疆地区，他们对开发祖国边疆和巩固祖国边防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我国各兄弟民族，除回族、满族、畲族通用汉语外，其

他各族均有本民族语言，有些民族还兼通汉语。讲汉藏语系语言的兄弟民族最多，主要分布在中南和西南地区；其次为阿尔泰语系，主要分布在西北和东北；此外，还有极少数为朝鲜语、南亚语系和印欧语系。过去，只有十几个兄弟民族有自己的文字，其余的兄弟民族没有自己通用的文字或者有文字而不完备。解放后，在党和国家的关怀与帮助下，经过语言普查，帮助十几个兄弟民族创制了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文字或改进了原有的文字，有些已经实验推行，在扫盲和普及教育等工作上已获得了成效。

解放前，由于剥削阶级的反动统治和各种历史原因，兄弟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很不平衡，一般比汉族地区落后。大多数保持着封建地主土地占有制度，部分还保持着封建农奴制度和奴隶制度，个别地区甚至还残存着某些原始公社制度。虽然发展不平衡，但各民族均已进入阶级社会，存在着残酷的阶级压迫和剥削，广大劳动人民生活十分贫困。与落后的社会经济制度相适应的还有复杂的政治制度，如“盟旗制度”、“土司制度”、“政教合一制度”、“伯克制度”等等。历代反动统治者以至于国民党反动派都毫无例外地与各民族、宗教上层相勾结，成为这些反动地方政权的支柱。

远古以来，各民族就共同创造了祖国的光辉历史和灿烂文化。尽管历史上存在过民族反动派施行的民族压迫制度，但各族之间的兄弟友爱和经济合作、文化交流，仍不断发展。历史上，各民族人民曾经共同进行了无数次的反对外来侵略和国内反动派压迫剥削的斗争，如太平天国革命、义和团运动、辛亥革命、五四运动等，都是以汉族人民为主体并

有其他兄弟民族共同参加的革命运动。特别是近五十多年来，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的领导下，各民族在推翻三座大山的革命斗争中，更加紧密团结，成为血肉不可分的关系。

1949年，各族人民取得了人民民主革命的伟大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彻底废除了民族压迫制度，实现了各民族之间的平等团结；实行了民族区域自治，先后建立了五个自治区、二十九个自治州、六十九个自治县。民族地区经过不同的方式和步骤，进行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包括废除宗教封建特权和压迫剥削制度），先后实现了人民公社化，政治、经济、文教卫生事业迅速发展，人口兴旺，工人队伍不断壮大，人民生活显著提高，精神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各民族平等、友爱、团结、互助的新关系已得到巩固和发展。

各族人民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的锻炼，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继续革命的觉悟空前提高。各族人民以高昂的革命热情认真学习马列和毛主席著作，认真学习和贯彻十大精神，在党中央和毛主席周围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争取更大的胜利”。

蒙古族

(一)

我国的蒙古族是祖国大家庭中一个历史悠久、勤劳勇敢的少数民族。据1957年统计，共一百六十四万余人。主要聚居于内蒙古自治区，其余多聚居于辽宁、吉林、黑龙江、甘肃、青海、新疆等省、自治区的各蒙古族自治州、县，在宁夏、河北、河南、四川、云南、北京等省、自治区、市，也有少数聚居或散居的蒙古族。

内蒙古自治区位于我国北部边疆，面积四十五万余平方公里，是个富饶美丽的地方。自治区北部为蒙古高原，南部为鄂尔多斯高原，大部海拔在一千公尺左右，地势高而平旷，是我国著名的天然牧场。牲畜以绵羊、山羊和牛为主，乌珠穆沁马、乌珠穆沁牛、肥尾羊等都是全国闻名的良种。阴山山脉横贯中部，由东向西包括大青山、乌拉山和狼山。黄河经西部，富有航运灌溉之利，盛产驰名的“黄河鲤鱼”。黄河河套平原，土壤肥沃，宜于农业的发展，素有“塞上谷仓”之称。农作物以小麦、糜子、莜麦、土豆、胡麻籽、麻籽、油菜籽等为主。境内也有部分沙漠和戈壁，还有许多大小不等的盐池、碱湖，盛产盐碱。地下蕴藏着丰富的矿藏资源，有煤、铁、铬、锰、铜、铝、锌、金、银、云母、水

晶、石棉等，以卓资山、乌达、包头的煤和白云鄂博的铁最为著名。其它蒙古族聚居的地区，也都有牧草丰美、水源充沛的牧场，物产资源也十分富饶。如呼伦贝尔盟的三河马、三河羊，阿拉善旗的骆驼以及蒙古羊、河曲马等优良畜种，久负盛名。名贵的药材有鹿茸、麝香、冬虫草等。

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意为青色的城），修建于明代。历代统治者曾冠以各种侮辱称。明代叫它“归化”。清代，与它附近的绥远合称为“归绥”。解放后，恢复了“呼和浩特”的名称，这是民族平等团结的体现。它是内蒙古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中心。包头市解放前人口不过十万，解放后，随着社会主义工业建设的飞跃发展，已变成了一个拥有八十万人口的工业城市，是我国重要的钢铁基地之一。其它蒙古族地区也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有如雨后春笋似地出现了许多工、矿、林、牧业的中心城市，如乌兰浩特、海拉尔、阜新、巴音浩特、多伦、博乐、德令哈等。

蒙古族地区有很多名胜古迹。乌审旗萨拉乌苏河畔，有旧石器时代“河套人”文化遗址。历代修建有很多喇嘛庙，乌兰察布盟的百灵庙、呼伦贝尔盟的甘珠尔庙、包头的五当台、锡林郭勒盟的贝子庙等都是一百到三百年前的建筑。这些建筑充分反映出当时劳动人民的智慧和精湛高超的建筑艺术。

在蒙古族聚居的辽阔的土地上，还生息着、汉、回、达斡尔、满、朝鲜、鄂温克、鄂伦春等民族。长期以来，各族人民用辛勤的劳动开发了祖国北部这块富饶美丽的地方，共同缔造了伟大的祖国。

蒙古族有自己的语言文字。蒙古语属阿尔泰语系蒙古语

族，分为内蒙古、巴尔虎——布里亚特和新疆卫拉特三种方言。蒙古文字是在回鹘文字母的基础上创制于十三世纪初。十四世纪初，又进行了改革，便成为今天通用的蒙古文字，经过长期的发展，语法完备，词汇丰富。全国绝大多数的蒙古族人民都使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新疆的蒙古族使用托忒蒙古文（十七世纪中，扎雅·班第达在通用的蒙古文字的基础上，编制一些字母和补充发音符号而成，它使卫拉特的语言得以准确地表达出来，因此，被称为“托忒·必扯克”——意为精确的文字。）解放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使用和发展蒙古族的语言文字，积极鼓励蒙古族聚居区的汉族及其他民族人民学习蒙古语文，并提倡蒙古族人民学习汉语文。这对加强民族团结，促进蒙、汉各族的共同发展和加深各民族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有着重要的意义。

蒙古族过去信仰喇嘛教。喇嘛教对蒙古族社会的发展、人民的觉醒和人口的兴旺都产生了很大的消极影响。解放后，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科学文化的发展，人民的政治思想觉悟的不断提高，蒙古族人民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宿命论的观念逐渐淡薄，精神面貌有了很大的改变。

蒙古族在牧区多住园形毡房，俗称蒙古包。它有便于迁移和抵御风寒等特点，适宜于游牧生活。解放后，随着定居放牧的逐步实现，住土房、砖房的日渐增多。男女都爱穿滚边长袍，身段肥大，下面没有“开启”，喜扎红、黄、绿等色绸缎腰带。男人一般在腰带上挂有刀鞘装饰得十分美观的小刀，头上戴帽或缠布。妇女留发辫，用红、兰色布缠于头上，冬季和男人一样戴帽子。男女脚上一般都穿皮靴或布靴。

冬装是皮衣、皮帽和毡靴。以牛羊肉、奶品和炒米为主食。农区多住平房，屋内搭有火炕。农民多改穿布料服装，夏季穿鞋子，冬季多穿“唐吐马”（类似半统皮靴）、毡靴和靰鞡。吃食以粮食为主。

解放前，婚姻多由父母或亲属中的长辈作主，带有明显的包办买卖性质。行一夫一妻制，多是以父母和子女组成的小家庭，分居后的兄弟通常和父母的蒙古包在一起，共同走“敖特尔”（移场放牧）。解放后，实现了婚姻自主，男女平等，同工同酬。

丧葬，有土、火、野（天）葬三种形式。

“那达慕”大会（蒙古语“那达慕”有“娱乐”或“游戏”的意思），是蒙古族人民传统的群众性集会，一般一年一度，多在六一九月的牧闲季节举行。会上有民族形式摔跤、赛马、射箭、歌舞等各种游艺娱乐活动和进行物资交流。解放后，它已成了既有各种游艺，同时又具有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内容的具有民族特色的节日盛会。

解放前，蒙古族人民的习俗遭到历代统治阶级的歧视和侮辱。解放后，受到党和各族人民的尊重。很多同生产、生活相适应的优良纯朴的习俗，得到了进一步发扬；那些妨碍民族发展繁荣的陈规陋俗，正在逐渐改变和消失。

蒙古族有着优秀的文化传统。十三世纪中叶写成的《蒙古秘史》，是蒙古族最早的一部历史巨著。十八、十九世纪时，不少蒙古族学者编纂了大量的有关蒙古族语文的辞典，如：《蒙古旨要》、《蒙古托忒汇集》、《蒙文汇书》、《蒙文晰义》、《蒙文注解辞典》等。在自然科学、医学、历算方面也有不少著作，如清初蒙古族天文学家明安图曾参加过

《律法渊源》一书的编写工作，他还著有《割圆密率捷法》一书，是我国用解析方法对圆周率进行研究的第一人，在祖国数学发展史上作出了贡献。不少蒙古族学者还翻译了汉、藏等族的古典文学作品。这对于批判继承各民族优秀文化传统起了良好的作用。

蒙古族的口头文学丰富多采。有故事、歌谣、谜语等。蒙古族人民能歌善舞。内蒙古素有“歌海”之称。河套地区流传有这样一句话：“河套的民歌牛毛多，唱了三年，唱了一只牛耳朵。”特别是激动心弦的牧歌，悠扬的节奏，飘逸、奔放的旋律，表现了生活在大草原上的蒙古族人民的那种开阔的胸襟和质朴的性格。“好力宝”是内蒙古民间流传很广的一种演唱形式，有固定的曲调，唱词是触景生情的即兴创作，一般是两人对唱，或一人自问自答，演唱方便，深受群众欢迎。蒙古族人民有着优秀的民歌遗产和悠久的歌咏传统。蒙古族的歌唱艺术，是祖国艺术宝藏中具有特色的花朵。

马头琴是蒙古族特有而为蒙古族人民所喜爱的乐器之一，音色柔和优美，声音宏亮浑厚，很适合在辽阔的草原上演奏。

解放后，在毛主席的革命文艺路线指引下，蒙古族优秀的文化艺术遗产得到了搜集、整理和发扬。在革命样板戏的推动之下呈现出百花争艳、万紫千红的欣欣向荣景象。战斗在千里草原上的文艺轻骑兵——“乌兰牧骑”，在长期和工农（牧）兵相结合的实践中，形成了它特有的风格。队小作用大，人少节目多，道具简单，行动方便，发扬了队员一专多能的优良传统。除文艺活动外，队员还参加农牧业生产劳动。

现在，内蒙古各旗、县都有了乌兰牧骑队。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战斗洗礼，这朵社会主义的文艺之花，在辽阔的内蒙古草原上，越开越鲜艳夺目。

(二)

蒙古族自称“蒙古”，它是古代我国北方很多部落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蒙古，原来是蒙古语族许多部落中的一个部落的名称。汉文史籍关于这个部落的记载始于唐代，曾有“蒙兀”等很多同音译名。《辽史》称他为“萌古”。十三世纪初，以成吉思汗为首的蒙古部落统一了当时蒙古地区的各部落，各部落才共用“蒙古”这一名称。

根据文献记载，蒙古族属于东胡系统（东胡——鲜卑——契丹——室韦），是由室韦部落的一支发展而来的。其发源地在今额尔古纳河东部一带。早在公元七世纪开始，蒙古族社会已不是原始氏族制的社会，私有现象和个体牧民均已出现，牲畜可用做私人娶妻的聘礼，其它财物也能作为遗产而继承。最迟从九世纪开始便存在家庭奴隶制，这时，牧场也开始变为私有了。从此以后，直到十二世纪，以奴隶与奴隶主的阶级矛盾构成当时蒙古族社会的主要矛盾，正是奴隶与奴隶主的阶级斗争，推动着当时蒙古族社会由奴隶制中孕育出封建因素，并逐步发展过渡到封建制的。以成吉思汗为首的新兴封建地主阶级顺应了当时社会历史发展的趋势，利用广大奴隶反抗斗争的力量，先后征服了各个部落，摧毁了奴隶主的罪恶统治，于十三世纪初建立了统一的封建的蒙古汗国。

1279年，蒙古族统治者建立了统一的封建王朝——元朝。元代，蒙古地区被分封为许多封建领地，分属于辽阳、岭北、甘肃三行省。

元亡以后，蒙古内部的封建主之间、蒙古统治阶级与明王朝之间，进行了长期的封建战争。明中叶以后，很多蒙古封建主向明王朝称臣纳贡，接受了明朝的封号和授与的各种官职，并通过“官市”按期进行互市。蒙、汉各族人民也通过“民市”、“月市”进行交易，互通有无。内地汉族多以棉丝织品、铁铜器、农具、谷类和茶叶等与蒙古族的牲畜、皮毛、盐碱、药材等进行交换。通过经济文化交流，加强了蒙、汉各族人民的密切联系。

清朝，为了加强对蒙古的统治，以蒙古原来的大小封建领地“兀鲁思”、“鄂拓克”为基础，参照满族的八旗制，在蒙古地区建立了盟旗制度。“旗”是基本的军事、行政单位，旗设“扎萨克”（旗长），由清朝于该旗王公中选派，职位世袭。旗之下，每一百五十个壮丁编为一佐，每旗所辖佐的数目不等。旗之上设盟一级监督性组织，规定若干旗在一定地点三年会盟一次，会盟地点即为盟的名称，但盟不是一个政权机构。盟长由理藩院于各旗之“扎萨克”及闲散王公中选定奏请皇帝简任。盟旗制度阻碍了蒙古社会经济的发展，削弱了蒙古族人民的反封建斗争。但是，在清朝和蒙古封建统治阶级的压迫与剥削下，蒙、汉各族人民休戚与共，互相支援，紧密团结战斗在一起，共同发展繁荣了蒙古地区的经济和文化。由于汉族先进经济的影响，使蒙古原来基础极为薄弱的农业、商业和手工业得到了发展。蒙古地区逐渐形成了一个主要由蒙古族经营的畜牧业、蒙、汉各族经营的农

业和主要由汉族经营的手工业为基础的多种经济。多种经济的形成是蒙、汉各族人民辛勤劳动的结晶。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势力侵入蒙古地区。特别是沙俄，不仅通过与清朝政府订立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侵占了我国大片土地，而且还获得了通商、设银行、开矿产、修筑铁路等一系列特权，大肆倾销商品，残酷掠夺蒙古地区的牲畜、皮毛、矿产、森林等资源。二十世纪初，内蒙古地区的一百五十三种日用品中，外国商品占一百二十一种。蒙古社会也和全国一样，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国内外反动统治阶级极力挑拨民族关系，制造和利用农牧矛盾，破坏民族团结。国民党军阀统治时期，在设省县的同时，仍然保留了盟旗制度，造成了省县和盟旗并存的局面。“蒙不归县”、“汉不归旗”，一地两主。蒙古族人民既要受省县官吏大汉族主义的民族压迫，又要受民族内部封建统治阶级的压迫与剥削。在帝国主义的大肆掠夺和国内统治阶级的残酷压榨下，蒙、汉各族人民的处境极其悲惨。

1931年“九一八”事变以后，蒙古族地区大部分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在日本及其走狗的法西斯统治下，广大蒙、汉各族人民陷入更加苦难的深渊。日寇疯狂地镇压共产党人和各族人民，制造种种莫须有的罪名，残害无辜人民；实行所谓保甲连坐法，一人“犯法”就要祸及邻里。在“民族协和”、“日满蒙提携”的幌子欺骗下，进行残酷的掠夺和搜刮，吮吸各族人民的膏血，造成内蒙古广大地区的生产严重衰退，人口急剧下降。例如内蒙古土默特旗的人口，1939年有四万八千人，到1946年只剩下两万人。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富有光荣斗争传统的蒙古

族人民，在解放前灾难深重的漫长岁月里，和其他民族人民紧密团结，共同进行了长期的英勇不屈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其中规模较大的如1858年爆发于内蒙古乌审旗的“多归轮”（蒙语：园圈之意）运动，在伊克昭盟一带断断续续地坚持了几十年之久，参加“多归轮”的人，商讨大计时闭团围坐，签名时也依次将名字排成一个圆圈。蒙古族人民以这种斗争形式，同反动统治阶级展开激烈的斗争。1900年，内蒙古各地爆发了响应义和团运动的声势浩大的起义。起义群众提出了“上打洋人下打官”的口号，反映了反帝反封建的鲜明色彩。当时沙俄借口镇压义和团运动，出兵占领东北，并对蒙、汉各族人民实行疯狂的杀戮。各地义和团和广大人民群众采取偷袭沙俄兵营和诱敌深入山林予以各个歼灭的方式，有力地打击了沙俄军队的反动气焰。

中国共产党成立后，蒙古族人民的革命斗争，在党和毛主席的领导下，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早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就在蒙古族人民中建立了共产党的组织和革命武装，并组织和发展了内蒙古地区的工农运动，有力地打击了敌人，配合了全国的革命战争。大革命失败以后，白色恐怖笼罩着蒙古族地区，许多优秀的蒙古族共产党员和革命志士如多松年、李裕智等惨遭杀害。但是，蒙古族地区的共产党人和革命人民并没有被反革命的凶焰所吓倒，他们英勇不屈，继续坚持斗争。这时，内蒙古地区群众自发的斗争也遍地蜂起。如1929年在内蒙古东部地区爆发了以嘎达梅林为首的反对封建王公勾结东北军阀出卖“蒙地”的起义。抗日战争时期，党领导内蒙古各族人民，在伊克昭盟和大青山地区，创立了抗日根据地，坚持抗日斗争，给日本侵略者以沉